

深圳市捷视飞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3月1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蒋延春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和所作决议真实、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29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42,843,332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00.00%。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终止挂牌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快速发展，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及长期战略发展规划，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2,843,33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二) 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终止挂牌，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其全权办理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终止挂牌相关事宜。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2,843,33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科技股
董事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签字确认的《深圳市捷视飞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深圳市捷视飞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3 月 1 日

